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S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1)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FSM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推薦，黃月蓮女士 (「黃女士」)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黃女士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黃女士，66歲，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我們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製造業務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黃女士於新加坡金屬精密零件市場有逾30年經驗。黃女士負責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督運營。

黃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運營官，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首席運營官。彼為本公司已故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卓仲福先生的配偶。

黃女士於一九七七年自新加坡成人教育局獲得會計證書。彼亦於一九九七年春通過英國倫敦工商會考試局的簿記學考試。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一九七八年五月至一九九二年八月任職於Chua Secretarial & Management Pte Ltd，擔任會計主管。

於本公告日期，黃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於初步任期屆滿後自動續期一年。其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黃女士的薪酬為每年

474,000新元加酌情花紅，有關薪酬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其經驗、資歷、於本公司的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它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女士已確認，概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且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FS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Li Thet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Li Thet先生及黃月蓮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子盈女士、黃保強先生及劉振豪先生。